

证券代码：833262

证券简称：奥神新材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士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7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贺善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闵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颜建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庄清付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松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陶明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庄清付，男，1971 年 6 月生，大学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4.07-1999.01，江苏省徐圩盐场张港工区会统计兼团支书；1999.01-2000.03，江苏省徐圩盐场张港工区分会负责人；2000.03-2001.09，徐圩盐场东港工区分会主席；2001.09-2002.08，连云港水产学院，海洋养殖专业脱产培训；2002.08-2004.01，徐圩盐场工区副工长；2004.01-2008.05，徐圩盐场方南工区工长，党支部副书记；2008.05-2009.08，徐圩盐场工会副主席；，2009.08-2010.03，江苏金桥盐化集团工会办公室主办；2010.03-2012.05，江苏金桥盐化集团工会高级主办；2012.05-2014.01，江苏金桥盐化集团工会办公室副主任；2014.01-2015.09，江苏金桥盐化集团工会高级主管；2015.09-2016.05，连云港市工投集团青口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；2016.05-2019.03 连云港市工投集团徐圩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；2019.03-2020.04，连云港市工投集团徐圩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经理；2020.04-2023.07，连云港市工投集团徐圩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，连云港市工投集团徐圩投资有限公司、台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，徐圩盐场场长、台南盐场场长。2023.07 至今，连云港金航资产经营公司党总支书记、总经理，江苏奥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